

证券代码：870188

证券简称：金蓬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6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牛勇超
- 6.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总经理对商丘市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需要，拟定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，累计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顺利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提议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：

序号	关联方	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交易内容	预计发生金额
1	牛勇超	关联担保	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不超过 10,000 万元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牛勇超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，牛勇超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9日